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2月2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12月12日在上海市闵行区浦星公路1769号公司九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到会出席董事8名（董事方晓耀因事无法参加本次董事会，委托董事黄家骝出席），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代理董事长李芳英女士召集和主持，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全体董事以6票同意，0票反对，3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鉴于孙晔先生已于2016年7月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为了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有助于公司各项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选举李芳英女士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李芳英女士简历附后。

董事黄家骝、方晓耀投弃权票，理由为：2016年11月1日董事会做出决议第三届董事会延期换届，延期时间不超过6个月。目前情况下等到董事会正式换届后选举产生董事长较为合适。

董事刘国华投弃权票，理由为：基于公司2016年度经营业绩大幅下滑，对本项议案持保留意见。

二、全体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进行增补与调整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化，董事会原各专门委员会部分委员及召集人已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根据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会议确定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增补及调整如下：

战略委员会：

召集人：李芳英

委员：金炳荣（独立董事）、孙大建（独立董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召集人：成曦（独立董事）

委员：金炳荣（独立董事）、叶明

审计委员会：

召集人：孙大建（独立董事）

委员：成曦（独立董事）、刘国华

提名委员会：

召集人：金炳荣（独立董事）

委员：孙大建（独立董事）、顾承宇

三、全体董事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出租部分办公场地及厂房的议案》。

该议案公告全文详见 2016 年 12 月 14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13日

附件

李芳英女士简历：

李芳英：女，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MBA)，工程师，上海市闵行区第三、第四届人大代表。

李芳英女士先后曾在上海市机电局上海石油化工设备有限公司任技术员、助理工程师、项目经理等职务。1993年起创办上海神开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担任公司总经理。曾获得上海市劳动模范、上海市三八红旗手等称号，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李芳英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6,531,1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29%，与公司其他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